

# 環球科技大學觀光與餐飲旅館系輔系修讀要點

109 學年度第 10 次教務會議(110.03)制定

- 一、為鼓勵本校學生培養第二專長，拓展專業技能，特依據「環球科技大學學生修讀輔系科辦法」訂定「環球科技大學觀光與餐飲旅館系(以下簡稱本系)輔系修讀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選修本系輔系指定專業必修課程(詳如附表)達 20 學分(含)以上者，本系可認定已達輔系修業標準；選修期限為入學後第二學年起至畢業學年之上學期為止。
- 三、本系指定專業科目不得以抵免方式取得學分，所修科目亦不得與學生所屬之原系之已修科目重複。
- 四、選修本系為輔系，須先填具「日間部學生修讀輔系、雙主修申請書」，於每學期修課前，依本校加退選辦法並經本系任課老師及系主任同意。
- 五、因設備容量問題致需限制修課人數時，學生選課之優先順序如下：
  - (一)開課班級之學生
  - (二)本系重修學生
  - (三)選修本課程為輔系課程之學生
  - (四)其他學生
- 六、學生申請修習輔系於畢業時未達本系指定專業科目 20 學分(含)以上時，不得認定為輔系，但可認列已取得之學分。
- 七、選修本系為輔系之學生仍應遵守各系有關畢業標準之最低學分數規定，每學期修習學分上下限規定等，除經原系同意外，不得以輔系為由，違反相關修業規定。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八、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與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環球科技大學觀光與餐飲旅館系  
 輔系指定專業必修課程學分一覽表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烘焙食品製作與實習	3/一上	3
旅館管理	2/一上	2
餐飲服務技能	2/一上	2
客務實務	2/一下	2
觀光資源規劃	2/一下	2
旅行業經營與管理	2/一下	2
觀光行銷學	2/二上	2
房務實務	2/二上	2
飲料與咖啡調製(一)	2/三上	2
遊程設計與規劃	2/三上	2
飲料與咖啡調製(二)	2/三下	2
旅館資訊系統	2/三下	2
餐飲採購實務	2/三下	2